欧洲

主教*
Garland F. Byers, Jr., J.D., D.D. ‡
列国的主教，奉使徒的差遣



城外圣保罗大殿，罗马，建于使徒保罗的墓上。罗马安德森（Anderson）工作室摄影；国家照片公司（National Photo Company）复制本，1918–1928年。美国国会图书馆。

公有领域。

致在欧洲的基督的众教会

本区域由存在于下列各国的基督的身体所组成：

- 爱尔兰
- 爱沙尼亚
- 安道尔*
- 奥地利
- 比利时
- 冰岛
- 波兰
- 丹麦
- 德国
- 法国
- 梵蒂冈*
- 芬兰
- 荷兰
- 捷克
- 拉脱维亚
- 立陶宛
- 列支敦士登*
- 卢森堡
- 马耳他*
- 摩纳哥*
- 挪威
- 葡萄牙
- 瑞典
- 瑞士
- 塞浦路斯*
- 圣马力诺*
- 斯洛伐克
- 斯洛文尼亚*
- 土耳其
- 西班牙
- 希腊
- 匈牙利
- 以色列
- 意大利
- 英国

*此归属为我们所定。

写给这些教会的著作

尚无写给这些教会的著作。

本页中文经文均引自《和合本》（1919年译本，现代标点版式），属公有领域。文本：ebible.org/cmn-cu89s。所引经文为节录；省略号（……）表示删节。